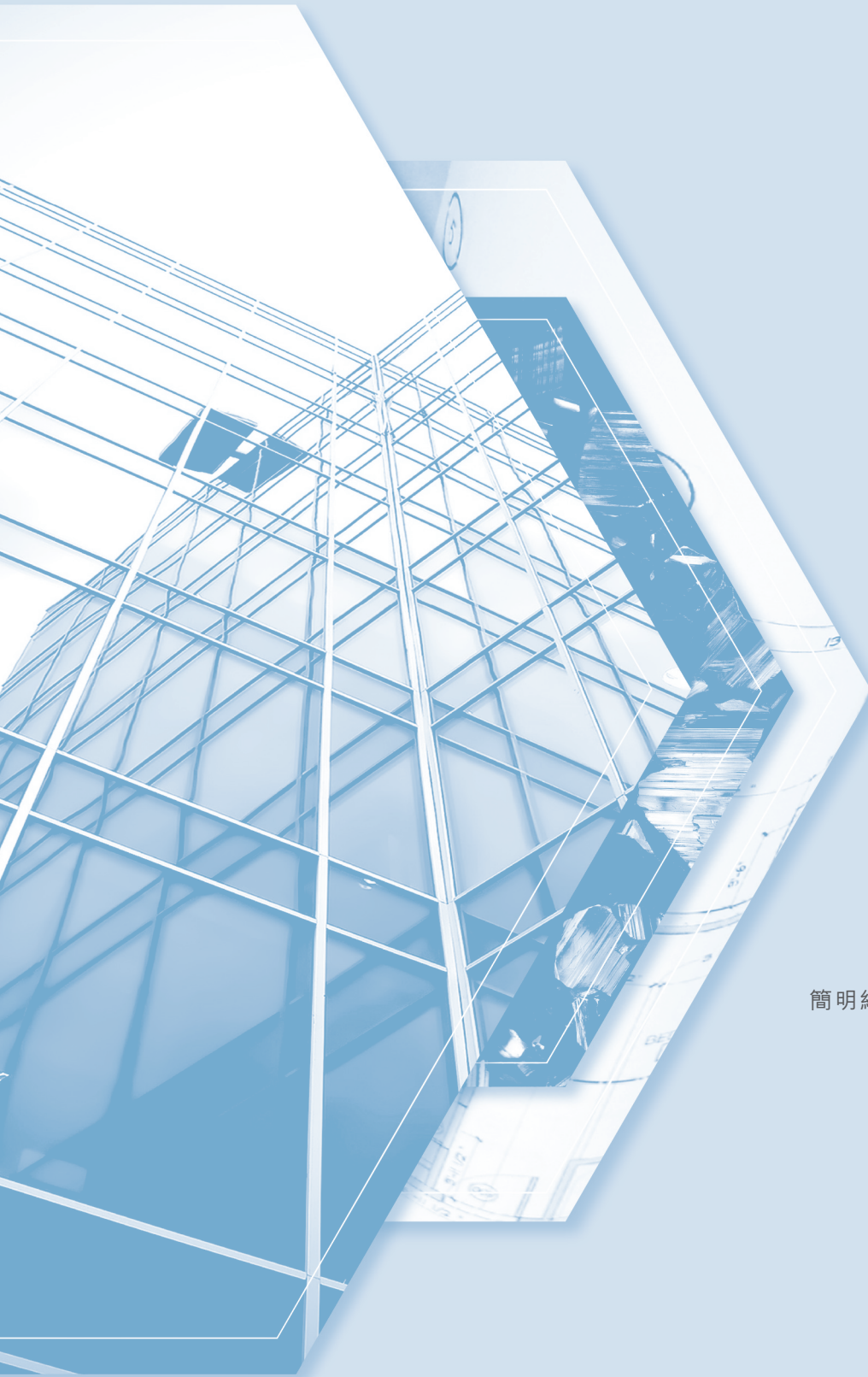




**Vision F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5

中期報告 2017



目 錄

公司資料	0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4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16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其他資料	41

執行董事

周哲(聯席主席及行政總裁)
戴加龍(聯席主席)
謝曉濤

非執行董事

陳國寶(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德機
黃繼東
王偉軍

公司秘書

歐陽樂文

審核委員會

譚德機(主席)
黃繼東
王偉軍

薪酬委員會

黃繼東(主席)
周哲
戴加龍
譚德機
王偉軍
謝曉濤
陳國寶(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周哲(主席)
戴加龍
譚德機
黃繼東
王偉軍
謝曉濤
陳國寶(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辭任)

註冊辦事處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干諾道中130-136號
誠信大廈18樓A及B室

授權代表

周哲
歐陽樂文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公司資料(續)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二期33樓3301-04室

公司網址

www.visionfame.com

(1)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半年(「本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516,292,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上一個中期期間」)的約770,847,000港元減少約33%。於本期間的營業額減少可主要歸因於樓宇建造分部的收益由上一個中期期間的約154,261,000港元減少至約106,234,000港元及物業維修保養分部由上一個中期期間的約292,867,000港元減少至約144,056,000港元。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錄得毛利約24,620,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28,267,000港元)，較上一個中期期間減少約13%。毛利百分比跌幅少於收益的百分比跌幅，主要可歸因於樓宇建造分部於本期間的毛利率較高(約12%)，而上一個中期期間則約為2%。

收益及分部業績的波動於下文業務回顧一節作進一步討論。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3,553,000港元，而上一個中期期間則為溢利約5,024,000港元。本期間的業績變化可主要歸因於以下因素：

- (i) 為發展石墨烯下游應用技術，於本期間內支付的顧問及研發費用以及所用廠房及機器的折舊均有所增加；
- (ii) 人民幣(「人民幣」)匯率於上一個中期期間出現波動，本集團因其於該期間兌港元(「港元」)貶值而錄得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5,372,000港元。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因人民幣於本期間兌港元升值而錄得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522,000港元；及
- (iii) 就未上市的股本投資(代表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設立的合營公司及分類為按成本計的可供出售投資)確認投資減值虧損3,383,000港元，乃由於本集團與其他投資者於該合營公司發展石墨烯下游應用技術的合作終止所致。

於本期間的每股基本虧損約為0.23港仙(上一個中期期間：每股盈利約0.08港仙)，而每股攤薄虧損則約為0.23港仙(上一個中期期間：每股盈利約0.08港仙)。

(2) 業務回顧

(i) 樓宇建造及其他建造相關業務

樓宇建造分部於本期間的收益約為106,234,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154,261,000港元)。分部收益減少乃與本期間在建樓宇建造及相關項目的數目減少一致。於回顧期間，在建工程及相關合約的平均合約金額達約705,359,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1,107,792,000港元)。有關減少主要可歸因於新加坡若干大型項目於上一個中期期間竣工所致。於本期間，本集團已贏取2份(上一個中期期間：4份)新樓宇建造合約，合約總值約達237,000,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137,000,000港元)。

反之，本期間的分部溢利由上一個中期期間的約3,635,000港元增至約12,405,000港元。有關分部溢利的增幅可主要歸因於本期間因虧損項目變更指令而收回一筆可觀款項。

(ii) 物業維修保養

物業維修保養分部於本期間的收益約為144,056,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292,867,000港元)，而分部溢利則約為4,098,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13,801,000港元)。

分部收益及分部溢利同樣減少可主要歸因於兩份大型長期物業維修保養合約(合約總值約為922,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屆滿，其已貢獻上一個中期期間約58%的收益。另一方面，於二零一七年贏取的兩份大型物業維修保養合約(合約總值約為1,054,000,000港元)仍正處於初期階段／尚未開始，因此於本期間內獲取較少工程訂單。預期該等合約分別將於二零一七年年末及二零一八年年年初全速進行。

(iii) 改建、翻新、改善及室內裝修工程(統稱「改建及加建工程」)

改建及加建工程分部於本期間的收益約為135,272,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162,432,000港元)，而分部溢利則約為9,778,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11,352,000港元)。減幅與在建合約數目減幅一致，在建合約於本期間的平均合約價值約為665,000,000港元，而上一個中期期間則約為700,000,000港元。

(2) 業務回顧(續)

(iv) 石墨烯生產及物料貿易

此分部於本期間的收益包括銷售石墨烯約為115,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1,623,000港元),而出售物料則約為130,615,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159,664,000港元)。分部虧損約為3,715,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分部溢利約92,000港元)。

本期間及上一個中期期間出售石墨烯指向納米級/金屬物料行業的研究機構及製造商出售以作應用測試用途。於本期間,本集團繼續與大學及研究機構合作,以發展石墨烯下游應用技術。於上一個財政期間,我們已使用本集團的石墨烯產品成功開發出兩種目標應用技術,即防腐塗料及可見光光催化網。本集團一直正就兩項已開發的應用技術商業化而積極尋覓商業夥伴。有關發展石墨烯業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前景一節。

就物料貿易業務而言,本集團主要出售二氧化鈦(被廣泛運用於色素、遮光劑及食用色素)。於本期間,本集團出售約3,660噸二氧化鈦,而於上一個中期期間則約為4,500噸。

(3) 前景

石墨烯生產業務

董事會認為,石墨烯生產業務之發展乃黃金商機。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與大學及研究機構訂立合作協議,以發展下游石墨烯產品,包括:

- (i) 與國家納米科學中心(「國家納米科學中心」)就設立石墨烯研發與應用聯合工程實驗室訂立的技術合作協議,為期3年;
- (ii) 與海洋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海洋化工研究院」)就石墨烯防腐塗料及漆料研發與應用訂立的技術合作協議,為期3年;及
- (iii) 與同濟大學及上海交通大學就石墨烯基電化學儲能器件之技術開發訂立的技術合作協議。

除上文所述者外,我們已使用本集團的石墨烯產品成功開發出兩種目標應用技術,即防腐塗料及可見光光催化網。

(3) 前景(續)

防腐塗料或底漆是一種應用於航海及航空環境的輕型重防腐塗層。於二零一七年一月，本集團與雙良節能系統股份有限公司(「雙良節能」)的附屬公司及其他投資者進行合資，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設立合營公司以投資開發石墨烯防腐塗料技術。合作協議經合約方相互同意後於本期間內終止。儘管如此，本集團正與多名國內投資者就防腐塗料商業化進行磋商。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最後一季實現正面結果。

可見光光催化網旨在分解水中的有毒有機物。其為一種增加河流含氧量的除臭劑，並與其他水處理技術具有較強的相容性。本集團與一名客戶訂立銷售合同，據此本集團同意於12個月期間內向客戶供應不少於1,200千克石墨烯，用於生產光催化產品，該客戶已就通過使用可見光光催化產品和技術對河流、污水處理廠和臭水進行水淨化處理的多個工程項目提交投標書。

本集團將繼續與專家、大學及研究機構合作，以擴大石墨烯的應用至電氣設備、軍事及航天設施以及其他高能量大功率的電子產品等其他領域，進一步拓展石墨烯產品市場。

樓宇建造、物業維修保養及改建及加建工程

香港建造開支仍維持上行趨勢。根據建造業議會刊登的建造開支預測，預期私營及公營界別的總建造開支將於未來數年錄得穩定增長。然而，在市場激烈競爭下，本集團將保持謹慎，維持滿意毛利，同時保持高標準的工程質素，以保持業務競爭力。

反而，新加坡建造市場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於公營及私營界別均見縮減。幸而混凝土材料等物料的價格升幅由鋼筋價格下跌所抵償。儘管如此，本集團於新加坡的經營環境已變為更具挑戰性，原因是評級較高的公司就低值類別項目投標，而新入行者亦正競投不同界別的工作。本集團相信，隨著近期新加坡整體重建升溫，於可見將來將會出現更多及更大型建造項目。屆時本集團將透過參與不同界別及行業的新樓宇以及改建及加建工程投標，以渡過目前的下行趨勢。

就澳門的建造業而言，香港建造承建商的工作機會乃屬有限，原因是大部分澳門大型建造工程已告竣工／臨近竣工。此情況將持續一段時間直至港澳大橋開放通車為止。

(3) 前景(續)

其他業務

本集團將繼續審視及重新評估其他營運的業務模式，並探索可為本集團長遠提供穩定／可觀回報及前景的新商機。

(4) 可供出售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可供出售投資約為24,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2,800,000港元)，主要包括(1)由大新銀行有限公司發行將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到期的存款證投資約20,1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4,100,000港元)；及(2)於一間新加坡上市公司HLH Group Limited的89,400,000股上市股份投資，市值約3,6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000,000港元)。上述上市股份之公平值乃按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可得所報之買入價而釐定。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可供出售投資為未上市股本投資約3,400,000港元，其指於中國設立的合營公司的10%股權。於本期間內，本集團與其他投資者就於合營公司發展石墨烯下游應用技術的合作終止。因此，於本期間內，可供出售投資有約3,400,000港元的減值虧損。

(5)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6)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855,5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79,100,000港元)及約379,6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75,700,000港元)。流動比率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2.06倍略為上升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2.25倍。流動比率乃按有關期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6)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續)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總額約為281,4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60,5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總計息貸款及零息可換股債券分別為約284,5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72,000,000港元)及約15,3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4,300,000港元)。本集團之現金結餘淨額(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總和，並扣除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來自一名關連方貸款之即期部分)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459,4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約240,200,000港元。現金結餘淨額減少乃由於動用營運資金以撥支本集團營運以及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所致。

本集團因應經濟環境變動管理其資本架構及作出調整。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從不同銀行及金融機構獲得信貸融資額最多約為232,79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9,003,000港元)，而當中信貸融資額約50,03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1,175,000港元)已被動用。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30.2%(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6.6%)。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報告日期計息借貸總額除以總資產再乘以100%計算。

按其可供動用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現時可供動用的銀行信貸融資額，本集團有充足的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應付其現有業務之財務需求。

(7) 外匯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一直堅守審慎財務管理原則，以控制及盡量降低財務及營運風險。本集團有若干部分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相關實體有關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此外，本集團的買賣主要以港元、美元、新加坡元及人民幣進行交易。本集團將不時審閱其外匯狀況及市場環境，以決定是否需要進行任何對沖。

同樣地，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而本集團會一直監察利率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任何過度風險。

(8) 資產抵押

有關已抵押以取得向本集團授出之銀行借款及履約保函融資的本集團資產詳情載列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9)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之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分別載列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及附註18。

(10)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11)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完成合約的進度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取得合約 千港元	已完成合約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樓宇建造	670,924	237,470	168,600	739,794
物業維修保養	1,842,081	275,435	40,945	2,076,571
建造、翻新、改善及室內裝修工程	603,716	383,398	261,041	726,073
總計	3,116,721	896,303	470,586	3,542,438

樓宇建造分部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取得的合約

合約	開工日期	合約價值 千港元
香港九龍旺角上海街第600至626號主合約工程	二零一七年五月	155,800
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現有SIMTech高層建築物之建議加建及改建工程	二零一七年九月	81,670
總計		237,47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11)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完成合約的進度(續)

物業維修保養分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取得的合約

合約	開工日期	合約價值 千港元
香港九龍及大嶼山維修斜坡的定期合約	二零一七年十月	273,892
將新加坡濱海灣的郵筒換成電力安全面板	二零一七年四月	420
翻新新加坡濱海灣的辦公室	二零一七年七月	394
新加坡濱海灣酒店55樓的加建及改建工程	二零一七年七月	170
新加坡濱海灣大劇院及後台區的加建及改建工程	二零一七年七月	428
新加坡濱海灣賭場的辦公室翻新工程	二零一七年七月	131
總計		275,435

(11)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完成合約的進度(續)

改建、翻新、改善及室內裝修工程分部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取得的合約

合約	開工日期	合約價值 千港元
香港金鐘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的Pure Yoga室內裝修工程	二零一七年五月	18,551
香港三聖商場資產提升工程主合約	二零一七年六月	24,480
香港元朗元朗工業邨的改建及加建工程	二零一七年六月	9,500
香港香港理工大學實驗室的改建及加建工程	二零一七年六月	18,995
香港香港理工大學包玉剛圖書館矩形側室內裝修工程	二零一七年六月	17,080
香港顯徑商場的翻新工程主合約	二零一七年八月	26,648
香港香港國際機場一號客運大樓機場人員休憩處及休閒閣的室內裝修工程	二零一七年七月	3,786
翻新香港九龍聖辣法厄爾天主教墳場	二零一七年九月	2,429
香港九龍海港城建議將服務式住宅轉型為辦公室的加建及改建工程主合約	二零一八年三月	261,929
總計		383,39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11)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完成合約的進度(續)

樓宇建造分部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完成的合約

合約	開工日期	完成日期	合約價值 千港元
香港新界元朗工業邨的建議研發中心	二零一五年一月	二零一七年五月	168,600
總計			168,600

物業維修保養分部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完成的合約

合約	開工日期	完成日期	合約價值 千港元
翻新香港大學的空置宿舍	二零一五年八月	二零一七年九月	40,000
將新加坡濱海灣的郵筒換成電力安全面板	二零一七年四月	二零一七年七月	420
翻新新加坡濱海灣的辦公室	二零一七年七月	二零一七年八月	394
新加坡濱海灣賭場的辦公室翻新工程	二零一七年七月	二零一七年九月	131
總計			40,945

(11)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完成合約的進度(續)

改建、翻新、改善及室內裝修工程分部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完成的合約

合約	開工日期	完成日期	合約價值 千港元
創立香港九龍海港城港威大廈第二期(中庭一) 4樓主力店	二零一四年八月	二零一七年四月	158,821
香港的香港國際機場一號客運大樓第六層西翼商舖範圍翻新工程	二零一五年七月	二零一七年四月	20,534
位於香港的香港理工大學的李嘉誠樓18樓的天台延伸工程	二零一六年四月	二零一七年七月	18,294
位於香港港龍及國泰貨運的統一排序及自動檢索系統室內裝修工程	二零一六年四月	二零一六年七月	1,770
香港香港國際機場的高速門供應及安裝以及相關工程	二零一六年八月	二零一七年六月	3,259
香港大埔工業邨食物廠房的麵包自動系統翻新工程	二零一六年九月	二零一七年四月	18,931
香港香港理工大學包玉剛圖書館矩形側室內裝修工程	二零一七年六月	二零一七年九月	17,080
香港香港國際學校大潭校區設計及建造一個新的儲藏室	二零一七年三月	二零一七年九月	3,801
香港金鐘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的Pure Yoga室內裝修工程	二零一七年五月	二零一七年九月	18,551
總計			261,041

(12)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用261名僱員(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336名僱員)，包括香港、新加坡、中華人民共和國及澳門的僱員。本期間的僱員薪酬總額約為36,000,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46,000,000港元)。

本集團於制訂薪酬政策時會參考現行市況，並制訂一套與工作表現掛鈎的獎勵制度，以確保本集團能吸引、挽留及激勵具有卓越才幹、可成功領導及有效管理本集團的人才。在進行表現評核時會考慮財政狀況及行業指標，務求在兩者間取得平衡。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實物利益、附帶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強積金供款)以及如酌情花紅等獎勵。本集團亦就若干職務提供相應的外部培訓課程。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乃由各自公司董事總經理作出建議，並由董事會經參考彼等各自的責任及權責、達標成績、業績及本集團的市場競爭力後批准。經理級及後勤僱員的薪酬待遇乃由各自公司的董事釐定。



致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緒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列載於第18頁至第40頁之中期財務資料，該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有關中期財務資料之報告須按照其相關規定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貴公司董事之責任是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本中期財務資料。本核數師之責任為根據審閱結果，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雙方所協定之委聘書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概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而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工作。審閱本中期財務資料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以及進行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本核數師不保證可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續)

結論

根據本核數師之審閱，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而令本核數師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任何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516,292	770,847
銷售成本		(491,672)	(742,580)
毛利		24,620	28,267
其他收入及收益		5,435	9,791
行政開支		(31,380)	(29,509)
研發成本		(4,015)	(1,759)
其他經營虧損		(4,486)	—
融資成本	4	(1,986)	(1,766)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11,812)	5,024
所得稅開支	6	(1,741)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13,553)	5,024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往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變動		(1,521)	535
匯兌差額：			
期內海外業務取消註冊的重新分類調整		—	(681)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3,887	(11,711)
		13,887	(12,392)
往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淨額		12,366	(11,857)
期間其他全面收入/(虧損)，除稅後		12,366	(11,85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1,187)	(6,83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7		
— 基本(港仙)		(0.23)	0.08
— 攤薄(港仙)		(0.23)	0.0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70,318	44,982
可供出售投資		3,910	8,65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572	6,375
非流動資產總額		86,800	60,012
流動資產			
應收合約客戶總額		7,964	10,785
貿易應收款項	10	332,410	368,60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2,672	123,296
可供出售投資		20,105	14,099
可收回稅項		959	1,769
已質押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58,583	54,4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2,781	406,057
流動資產總額		855,474	979,065
流動負債			
應付合約客戶總額		20,359	7,561
貿易應付款項	11	278,826	353,65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7,234	75,183
應付關連方款項	19(b)	438	36,655
來自一名關連方之貸款	19(b)	31,050	—
應付稅項		1,609	1,54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2	10,094	1,086
流動負債總額		379,610	475,691
流動資產淨額		475,864	503,37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62,664	563,38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3	15,318	14,323
來自一名關連方之貸款	19(b)	243,009	243,009
計息其他借款	12	375	90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487	487
非流動負債總額		259,189	258,724
資產淨額		303,475	304,662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	12,000	12,000
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分	13	11,746	11,746
其他儲備		279,729	280,916
總權益		303,475	304,66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發行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附註 i)	可換股 債券之 權益部分	外匯 儲備	資本 儲備 (附註 ii)	法定 儲備 (附註 iii)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 儲備	其他 儲備 (附註 iv)	保留溢利 ／(累計 虧損)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2,000	300,824	11,746	(14,980)	3,642	12	2,007	22,000	(32,589)	304,662
期內虧損	—	—	—	—	—	—	—	—	(13,553)	(13,553)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 變動(除稅後)	—	—	—	—	—	—	(1,521)	—	—	(1,521)
海外業務相關的匯兌差額	—	—	—	13,887	—	—	—	—	—	13,887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13,887	—	—	(1,521)	—	(13,553)	(1,187)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2,000	300,824*	11,746	(1,093)*	3,642*	12*	486*	22,000*	(46,142)*	303,475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2,000	300,824	11,746	6,506	3,642	12	—	22,000	(32,444)	324,286
期內溢利	—	—	—	—	—	—	—	—	5,024	5,024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 變動(除稅後)	—	—	—	—	—	—	535	—	—	535
海外業務相關的匯兌差額	—	—	—	(12,392)	—	—	—	—	—	(12,392)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12,392)	—	—	535	—	5,024	(6,833)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2,000	300,824*	11,746	(5,886)*	3,642*	12*	535*	22,000*	(27,420)*	317,453

*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綜合其他儲備279,72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293,707,000港元)。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六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分派予其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後，本公司將有能力償還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項。
- (ii) 資本儲備包括以下產生者：
 - 宏宗建築有限公司(「宏宗建築」)自宏宗置業有限公司當時的股東以折讓約2,776,000港元收購宏宗置業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此被視作本公司擁有人的出資。
 - 宏宗建築根據彌償契據自其前股東收回約866,000港元的彌償稅項，此被視作本公司擁有人的出資。
- (iii) 根據澳門商法典的條文，本公司於澳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將年度純利的25%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到該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法定儲備不可向股東予以分派。由於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及前一個期間均錄得虧損，故於該兩個期間均無作出轉撥。
- (iv) 其他儲備指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而進行的集團重組所收購的附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面值與所支付的代價之差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1,146)	(26,66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投資於可供出售投資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增加	(20,105)	(14,032)
已收利息	(30,390)	(31,434)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1,671	662
收購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非抵押定期存款增加	(37,293)	(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5,046)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512	73
	14,099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6,552)	(44,82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與關連方的結餘變動	(6,019)	—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826)	(1,103)
已付利息	(15)	(51)
新增銀行借貸	9,120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260	(1,1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55,438)	(72,63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3,456	418,351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13,910	(9,49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1,928	336,2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列明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2,781	329,766
收購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受限制現金，就銀行融資受限制	346	6,451
收購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非抵押定期存款	(141,199)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列明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1,928	336,2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期內，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活動：

- 提供樓宇建造服務、物業維修保養服務、改建、翻新、改善工程及室內裝修工程服務；及
- 石墨烯生產及物料貿易。

2.1 編製基準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審核，已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可供出售投資除外。

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更(續)

本集團於本期間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納入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採納此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此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負賠償的預付款項特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顧客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之資產出售或出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顧客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的澄清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匯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²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¹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訂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本集團正評估初步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至今，本集團認為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不會對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提供的服務組織成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四個可呈報分部：

- (a) 樓宇建造及其他建造相關業務；
- (b) 改建、翻新、改善及室內裝修工程；
- (c) 物業維修保養；及
- (d) 石墨烯生產及物料貿易。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衡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作出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方式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一致，惟有關計量方式不包括若干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融資成本、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附屬公司取消註冊之收益以及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期內概無分部間之銷售或轉讓(二零一六年：無)。

本集團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樓宇建造 及其他 建造相關 業務 千港元	改建、 翻新、 改善及室內 裝修工程 千港元	物業 維修保養 千港元	石墨烯生產 及物料貿易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 外部客戶	106,234	135,272	144,056	130,730	516,292
分部業績	12,405	9,778	4,098	(3,715)	22,566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					2,371
行政開支					(31,380)
融資成本					(1,986)
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虧損					(3,383)
除稅前虧損					(11,81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樓宇建造 及其他 建造相關 業務 千港元	改建、 翻新、 改善及室內 裝修工程 千港元	物業 維修保養 千港元	石墨烯生產 及物料貿易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 外部客戶	154,261	162,432	292,867	161,287	—	770,847
分部業績	3,635	11,352	13,801	92	(92)	28,788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 (虧損)						6,738
行政開支						(29,417)
融資成本						(1,766)
附屬公司取消註冊之收益						681
除稅前溢利						5,024

4. 融資成本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項目之利息：		
已抵押銀行貸款	100	3
可換股債券	995	863
融資租賃責任	39	48
來自一名關連方之貸款(附註19(a))	852	852
	1,986	1,76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642	4,242
研發成本	4,015	1,759
物業經營租約租金	2,326	1,092
銀行利息收入	(1,671)	(662)
來自分包商的利息收入	(2,557)	(2,3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581	(72)
匯兌差額淨額#	522	(5,372)
附屬公司取消註冊之收益	—	(681)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3,383	—

* 約60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14,000港元)及22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44,000港元)之款項已分別計入「研發成本」及「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計入「其他經營虧損」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計入「其他經營虧損」。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已根據期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計提撥備。於過往期間，由於本集團擁有從過往年度結轉可供抵銷於該期間產生之應課稅溢利之稅務虧損，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於其他地方的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照本集團營運所在的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	1,741	—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的計算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虧損)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6,000,000,000股(二零一六年: 6,000,000,000股)。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的計算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虧損), 並經作出調整以反映於可換股債券之權益(如適用)(見下文)。用作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以及於視作行使或轉換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為普通股時假設已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計算乃基於: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六個月 千港元
盈利/(虧損)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母公司普通權益 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13,553)	5,024
於可換股債券之權益	995	863
未計於可換股債券之權益之母公司普通權益 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12,558)	5,887

	股份數目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六個月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六個月
股份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期內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000,000,000	6,000,000,000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可換股債券	368,572,341	391,478,580
	6,368,572,341*	6,391,478,580

* 由於計入可換股債券時,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金額增加/(減少), 故可換股債券對期內每股基本盈利/(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 且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予以忽略。因此,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金額乃基於期內溢利/(虧損)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6,000,000,000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股息

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本公司董事已釐定將不會就有關期間派付股息。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本集團添置約30,39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434,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供辦公用途的物業(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石墨烯生產設備)。

10.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75,136	308,257
應收保留金	57,274	60,346
	332,410	368,603

本集團並無向客戶授予標準劃一的信貸期，個別客戶的信貸期乃按個別情況考慮，並於項目合約中訂明(按適用者)。本集團尋求保持嚴格控制其未收回應收款項。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本集團概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均屬免息。

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以內	240,013	299,474
1至3個月	32,217	8,783
超過3個月	2,906	—
	275,136	308,257

應收保留金包括金額約14,13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其已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07,585	280,655
應付保留金	71,241	73,003
	278,826	353,658

按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以內	193,725	257,112
1個月至3個月	7,999	13,412
超過3個月	5,861	10,131
	207,585	280,655

貿易應付款項屬免息，且一般於30至60日期間結清。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按要求償還的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附註)	8,970	—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1,124	1,086
	10,094	1,086
非即期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375	905
	10,469	1,991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附註)	8,970	—
其他應償還借款：		
一年內	1,124	1,086
於第二年	375	905
	1,499	1,991
	10,469	1,991

附註：本集團為數約8,97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的銀行貸款(載有按要求隨時償還條件)已經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就上述分析而言，該貸款包括在流動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內，並分析為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之銀行貸款。

根據貸款的到期條款，就貸款應償還的金額為：一年內約36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第二年約37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約1,18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五年後約7,04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a)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以下列項目作抵押：
- (i) 以若干本集團土地及樓宇作按揭，其總賬面淨值於報告期末約為25,30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 (b) 除以新加坡元計值的應付融資租賃款項外，所有借款均以港元計值。
- (c) 本集團銀行貸款的平均實際利率為2.25%(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本公司向主要股東兼周哲先生(本公司聯席主席及執行董事)全資擁有之公司Mega Start Limited (「Mega Start」)發行本金額達24,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可按每股轉換股份0.06港元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免息及於發行日期後5年到期。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僅可在本集團新石墨烯業務的毛利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合共超過300,000,000港元的情況下，方可強制將可換股債券的尚未清償本金額悉數轉換為普通股。

負債部份之公平值乃於發行日期根據並無轉換選擇權的同類債券的等值市場利率作出估計。剩餘金額分配至權益部份及計入股東權益。

於過往期間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已按以下方式分為負債及權益部份：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面值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24,000	24,000
負債部份 於四月一日 利息開支	14,323 995	12,529 1,794
於期／年末	15,318	14,323
權益部份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11,746	11,74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股本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2港元的普通股(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2港元的普通股)	2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2港元的普通股(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2港元的普通股)	12,000	12,000

15. 經營租賃承擔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辦公室物業、機器及員工宿舍，磋商租期介乎一至五年。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擁有下列到期時間之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以內	2,785	3,975
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35	2,325
	3,920	6,300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承擔

除上文附註15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作出撥備：		
土地及樓宇	—	21,420
廠房及機器	20,546	6,787
	20,546	28,207

17.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若干建造合約的利益及下列資產已抵押予銀行及保險公司，以作為本集團獲授合共約232,79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9,003,000港元)的銀行借貸及授出的履約保函融資的擔保：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307	—
貿易應收款項	14,133	—
其他應收款項	21,783	18,477
可供出售投資	20,105	14,099
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58,583	54,456
	139,911	87,03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或然負債

履約保函金額為約112,33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7,392,000港元),以本集團若干客戶為受益人由銀行或保險公司授出以作為本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訂立的建築合約責任而作出的擔保而發出。倘本集團未能向作出履約保函的客戶提供令人滿意的表現,該等客戶可要求銀行或保險公司向彼等支付有關金額或有關要求規定的金額。本集團將會承擔對該等銀行或保險公司作出相應補償的責任。履約保函將於為相關客戶完成合約工程時解除。

此外,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因有關分包費、人身傷害賠償及違反建築合約的多項索償、訴訟、仲裁及潛在索償而遭起訴。經謹慎考慮各項案例及經參考法律意見後,本公司董事認為,因解決法律索償而造成任何流出的可能性極低。

19. 關連方交易

(a)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述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本期間與關連方訂有下列重大交易: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支付予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 之一名董事的利息開支	(i)	852	852

附註:

- (i) 利息開支為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一日之貸款協議,自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一名董事黃羅輝先生的貸款收取之貸款利息。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及來自一名關連方之貸款於下文附註19(b)詳述。

(b) 與關連方之尚未償還結餘:

來自一名關連方之貸款乃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黃羅輝先生墊付。該等款項包括(i)由黃羅輝先生提供約243,009,000港元之貸款,該貸款乃無抵押及按年利率3.8%計息及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償還(經黃羅輝先生延期)(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貸款約170,000,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1%計息且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償還,而貸款約73,000,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償還);及(ii)約達31,05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零)的貸款乃無抵押、按利率3.8%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9. 關連方交易(續)

(b) 與關連方之尚未償還結餘：(續)

應付關連方之款項約43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6,644,000港元)及零(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000港元)乃分別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黃羅輝先生及蘇國林先生墊付。該等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c) 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於期內的薪酬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其他利益	7,373	6,6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0	107
	7,523	6,707

(d) 本公司與Mega Start Limited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就認購90,000,000股股份訂立一份認購協議，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就認購本金額為24,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訂立一份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之通函。可換股債券之詳情載於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3。

(e) 履約保函金約47,619,000港元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黃羅輝先生擔保。

就上述第(a)及(e)項之關連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及公平值(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者除外)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值計	24,015	19,371	24,015	19,371
金融負債				
可換股債券	15,318	14,323	15,318	14,261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與一名關連方的結餘的公平值，認為均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乃由於該等工具均於短期內到期所致。

其他借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來自一名關連方之貸款的非即期部分之公平值乃按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期限方面類似的工具的現時可用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經考慮到本集團的不履約風險，可換股債券負債部份的公平值按類似可換股債券的同等市場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估算。

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之上市股本及債務投資之公平值按所報市價得出。

20.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等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等級：

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按以下方式計量之公平值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主要可觀察 參數 (第二級) 千港元	主要不可觀察 參數 (第三級)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可供出售投資	3,910	20,105	—	24,015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可供出售投資	5,272	14,099	—	19,371

期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計量在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進行結轉，亦無與第三級進行轉入或轉出(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21. 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股份」)、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錄於該條所指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周哲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000,000,000 (L)	16.67%
戴加龍先生	實益擁有人	730,000,000 (L)	12.17%
陳國寶先生(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77,768,000 (L)	1.30%
謝曉濤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000 (L)	0.83%
王偉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00 (L)	0.08%

(L)：好倉

附註1：該1,000,000,000股股份由Mega Start Limited(「Mega Start」)持有，而周哲先生則實益擁有Mega Star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哲先生被視為於Mega Start持有的1,0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1,000,000,000股股份的權益包括(i)Mega Start持有的600,000,000股股份及(ii)本金額為24,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之400,000,000股轉換股份，根據可換股債券，倘於轉換期間達成相關條件，Mega Start可按轉換價每股股份0.06港元轉換其為400,000,000股本公司轉換股份。可換股債券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之公佈。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2：該77,768,000股股份由福美嘉國際有限公司持有，而陳國寶先生則實益擁有福美嘉國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國寶先生被視為於福美嘉國際有限公司持有的77,76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的權利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所有時間，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為任何安排的一方，致使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18歲以下的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該條所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及聯交所上市規則予以披露的5%或以上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Mega Start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0 (L)	16.67%
Fount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475,000,000 (L)	7.92%
Tang Hao先生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475,000,000 (L)	7.92%
Earnstar Holding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50,000,000 (L)	5.83%
Dungbao Limited (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350,000,000 (L)	5.83%
Ma Zenglin先生 (附註4)	受控法團權益	350,000,000 (L)	5.83%

其他資料(續)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U) 好倉

附註1：1,000,000,000股股份的權益包括(i)Mega Start Limited(「Mega Start」)持有的600,000,000股股份及(ii)本金額為24,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之400,000,000股轉換股份，倘相關條件於轉換期間獲達成，Mega Start可按轉換價每股股份0.06港元轉換可換股債券為400,000,000股本公司之轉換股份。可換股債券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之公佈。

附註2：Tang Hao先生擁有Fount Holdings Lt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ang Hao先生被視為於Fount Holdings Ltd持有的47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3：Dungbao Limited擁有Earnstar Holding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Dungbao Limited被視為於Earnstar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35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4：Ma Zenglin先生擁有Dungbao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a Zenglin先生被視為於Earnstar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35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未獲任何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知會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該條所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九日，唯一股東以書面決議案方式採納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吸引及挽留最佳員工、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顧問、諮詢顧問、分銷商、分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給予額外獎勵及促進本集團業務成功發展。

本公司相信，通過向合資格人士分發本公司股權，可將彼等的利益與本公司的利益連成一線，並進而提供額外獎勵激勵合資格人士為本公司爭取佳績。

於本期間內，概無購股權尚未行使、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承諾建立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段期間內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三日修訂其書面職權範圍，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風險管理、監管本集團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以及監督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間的關係。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德機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黃繼東先生及王偉軍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業績。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對中期財務報表進行審閱。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二零一七年年報之日以來，本公司董事職位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1. 陳國寶先生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有關詳情請參閱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之公佈。

主席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就全體員工於此段充滿挑戰的期間所付出的奉獻、努力與貢獻致以由衷感激。本人亦感謝所有股東對我們的支持與信任。

承董事會命
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及行政總裁
周哲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周哲先生、戴加龍先生及謝曉濤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譚德機先生、黃繼東先生及王偉軍先生。